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 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5-CRJ2-08

修正案号: 39-5054

一. 标题: 标题: 接线盒—Leach TDH 系列继电器故障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庞巴迪公司CL-600-2B19型、序列号在7003(含)之后的飞机。

三. 参考文件:

1. 加拿大 AD:CF-2005-35, 2005 年 9 月 1 日颁布;
2. 庞巴迪服务通告 601R-24-118, 2005 年 1 月 3 日颁布;
3. 庞巴迪服务通告 601R-24-118, 版本 A, 2005 年 8 月 8 日颁布。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作为一些飞机系统的电气继电器制造商, Leach公司报告了关于一批在使用中会失灵的继电器所存在的制造缺陷。受影响的系统包括旅客氧气释放系统、反推控制系统、APU火警探测、警告和灭火系统。虽然目前还没有关于故障的继电器引起使用问题的确认, 但是如果受怀疑的继电器没有被更换, 则将会对应急设备的可用性产生不利影响。

在本指令生效后的累积5500飞行小时或本指令生效后的36个月之内, 以先到为准, 完成下列工作, 除非事先已完成:

1. 按照庞巴迪服务通告(SB) 601R-24-118, 版本A (2005年8月8日颁布), 或后续批准版本, 完成下列工作:
 - (a) 目视检查标定的Leach 公司TDH系列继电器—K4WQ和

K5WQ、K3QA和K4QA、K4WG、K1CN和K2CN, 检查列在上述服务通告完成指令（Accomplishment Instructions）中相应部分的制造人日期代码；

(b) 如果继电器上的制造人日期代码包含在受怀疑继电器的标定范围之内，则在下一次飞行前，使用标定可用继电器进行更换。

2. 在本指令生效之日后，任何人均不得在任何飞机上，安装列在上述服务通告中的制造人日期代码包含在受怀疑继电器的标定范围内的Leach 公司TDH系列继电器—K4WQ和K5WQ、K3QA和K4QA、K4WG、K1CN和K2CN。
3. 对于在制造时没有安装受怀疑的Leach 公司TDH系列继电器、其飞机序列号在7003至7363以及7889（含）之后的飞机，允许通过检查维修记录来确认自飞机生产后没有更换过Leach 公司TDH系列继电器。这一做法满足本指令段落1.(a)的检查要求。
4. 对于已按照服务通告601R-24-118 (2005年1月3日颁布) 检查和拆除受怀疑的Leach 公司TDH系列继电器的飞机，满足本指令段落1的检查要求。

五. 生效日期：2005 年 10 月 19 日

六. 颁发日期：2005 年 10 月 18 日

七. 联系人： 沈国峰

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51126118